

信用评级公告

信评委公告 [2020]228 号

中诚信国际关于下调宜华生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主体及相关债项信用等级及延迟披露 2020 年度跟踪评级报告的公告

宜华生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宜华生活”或“公司”）于 2015 年 7 月发行了“15 宜华 01”和“15 宜华 02”，上述债券均由公司控股股东宜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宜华集团”）提供无条件的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诚信国际”）进行了相关评级工作。

2019 年以来，受中美贸易战冲击及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公司经营业绩和盈利水平大幅下滑，经营及财务状况明显恶化，可动用货币资金大幅下降，流动性紧张。2020 年 6 月 17 日，公司公告称下属公司华达利国际控股私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达利”）因无法偿还部分债务拟进行债务重组，向新加坡高等法院申请进入司法管理程序。截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华达利的资产总额、净资产及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报表的比例分别为 12.81%、15.15%及 64.61%。华达利债务重组事项将对公司主营业务可持续性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9 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下发的《关于宜华生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相关事项的问询函》（以下简称“问询函”）。问询函中，上交所对于公司货币资金、预付款项、内部控制以及公司债是否存在偿付风险等事项进行了问询。公司多次申请延期回复，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仍未回复问询函。中诚信国际认为公司内部管理或存在重大缺

陷。

“15 宜华 01”和“15 宜华 02”均将于 2020 年 7 月到期，本金规模合计 18 亿元，公司面临很大的债券集中到期压力。2020 年 6 月 17 日，公司发布《宜华生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证券交易所 2019 年年度报告信息披露监管问询函的回复公告》称，公司偿债资金来源为银行授信、出售土地资产和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截至本公告日，土地资产处置尚无实质性进展且公司自身偿债能力很弱。此外，2020 年 5 月 6 日，公司控股股东宜华集团未支付“17 宜华企业 MTN001”利息，基于其构成实质性违约，中诚信国际将宜华集团主体信用等级下调至 **C**。宜华集团违约将导致宜华生活外部融资环境大幅恶化，进一步加大了公司偿债资金来源的不确定性。

基于上述因素，中诚信国际决定将宜华生活的主体信用等级由 **A** 下调至 **B**，将“15 宜华 01”和“15 宜华 02”的债项信用等级由 **A** 下调至 **B**，并将主体及上述债项继续列入可能降级的观察名单。

同时，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信息披露要求及我司跟踪评级安排，目前项目组已启动对宜华生活 2020 年度定期跟踪评级的相关流程。“15 宜华 01”和“15 宜华 02”由宜华集团担保，截至本公告日，宜华集团尚未披露 2019 年年度审计报告，我司将在宜华集团披露 2019 年年度审计报告后，尽快出具宜华生活 2020 年度跟踪评级报告。中诚信国际将继续与公司保持密切沟通并积极获取评级资料，对其信用状况进行跟踪评估，并及时披露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二〇二〇年六月二十三日